

»“3年大专毕业,50多学生拿不到证”后续

两学院涉嫌违规招生

■苏州中山进修学院此前已被曝光多次

■正常程序无法为52名学生补办注册手续

前情回顾

7月15日,快报刊发《3年大专毕业,50多学生拿不到证》一文,报道3年前52名考生被山东理工职业学院录取,并被安排在苏州上课。毕业之际,学生和家发现根本拿不到毕业证,疑陷招生骗局。

昨天,与山东理工职业学院联合招收这批学生的苏州中山进修学院澄清,此次招生风波是前任副院长顾凯的个人违规行为,将通过法律途径向其追究责任。与此同时,山东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表示,按照正常程序,无法补办52名学生3年前的注册手续,且山东理工职业学院也涉嫌违规校外办学。

□见习记者 孙佳桦
快报记者 陈泓江

【中山进修学院】 原副院长顾凯已被除名

“顾凯并非山东理工职业学院所称的我们学院院长。”前天,记者接到苏州中山进修学院副院长陈胜元的电话,称顾凯原为该校副院长,在任期间多次发生违规招生事件,已于2009年11月5日被除名。

昨天上午,记者在位于苏州市区体育场路的苏州中山进修学院新址见到了陈胜元,他向记者提供了一系列材料,其中有2009年当地媒体对该校两次违规招生事件的报道、苏州市教育局对该校违规招生及放假学

历错误行为的意见,以及该校对顾凯的免职处理等。

“事情还要从2004年说起。”陈胜元称,顾凯是一名旅行社开除的员工,其母亲时任苏州中山进修学院常务副院长,其弟媳是该校的办公室主任,因为这层关系,顾凯当上了副院长。因学院内部管理松散、混乱等原因,该校在2005~2007年连续3年出现违规招生,而且顾凯都是主要责任人。

陈胜元说,苏州中山进修学院从未办过批文,没有资格与高校合作成立校外教学点。一系列事件给苏州中山进修学院带来了很坏的影响,一方面招不到学生,一方面又负债累累。无奈之下,该校只好通过关闭部分办学点,实行土地置换后,才迁入新址继续办学,并非顾凯所说的“不办了”。

陈胜元坦言,该校尚未通过苏州市教育局的审核,在此期间不会招生。

这批招生,学校毫不知情

据陈胜元介绍,去年11月,在苏州市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社会教育处组织的一次督查中,督察人员发现有52名山东理工职业学院与苏州中山进修学院联合招收的学生在苏大校内上课。在初步掌握情况后,苏州市教育局职社处向苏州中山进修学院发出了整改通知书。

“这次的招生风波,与前几次的违规招生性质不同。”陈胜元向记者提供了一份发给苏州市教育局职社处的汇报材料。记者看到这份《关于中山进修学院2008年违规招收全日制大专生情况的调查报告》中解释,此次违规招生是顾凯擅自所为,学校主要负责人和其他工作人员全然不知情,教务处和财务部门没有任何此次招生的相关材料,包括学生档案信

息及费用收支记录等。在初步查证后,该校随即以各种形式多次向顾凯发函(信息),要求顾凯向学院报告详情,并提供相关材料,而顾凯迟迟不回应,使该校追查工作严重受阻。

陈胜元坦言,不能说违规招生与该校完全没有关系,毕竟是顾凯在任期内发生的事情。“现在,最重要的是要维护52名学生的利益,该校将配合苏州市教育局妥善处理此事。”

【山东省教育厅】 理工职业学院涉嫌违规

昨天下午,苏州市教育局职社处一位副处长表示,此事正在处理中,具体情况不便透露。随后,山东理工职业学院办公室主任申延金在电话中告诉记者,他们仍在与山东省教育厅沟通,为52名学生补办毕业证。

山东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有关人士昨天向记者证实,山东理工职业学院的负责人确实到山东省教育厅沟通过此事。但另一名分管学籍注册的工作人员却称,“没听过这事。”据这名工作人员介绍,山东省教育厅高教处负责经省级招生部门正常招生的学生的学籍注册,学籍注册需在学生进行新生资格认证后的一段时间内完成,“我们从未遇到3年后再来补办注册手续的事。按照正常程序,我们无法为这些学生补办注册手续。”

在昨天的采访中,有关人士透露,山东理工职业学院是2009年3月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改建的,但该院2008年已与非学历教育机构合作成立校外教学点,这涉嫌违规。山东省教育厅那位工作人员也表示,如学生家长向苏州中山进修学院反映属实,山东理工职业学院这样办学是存在违规行为的。

»案件播报

虚假网站“代理炒股” 股民汇去150余万“打水漂”

三个诈骗犯一审都被判了刑

设立虚假投资网站,以代理客户炒股赚取高额利润为名,将客户汇入的“投资款”全部套现取走,股民李星华因此被骗150余万。近日,张家港市人民法院一审以诈骗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徐志超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10万元,被告人徐元涛、徐林芬有期徒刑9年6个月,各处罚金5万元。

□快报记者 何洁 通讯员 吴丹

轻信网上代理炒股 被骗150余万

家住张家港的李星华喜欢炒股。2010年9月初,他打开了一个宣称专门经营代理炒股业务的“上海新世纪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的网站,只见网页会员一栏详细介绍了入会信息,会员共分为A至F六个等级,会员收费从1000元到12880元不等,会员等级越高收益越多。李星华很是心动,立即向公司客服人员赵先生咨询。2010年9月

27日,李星华在赵先生的指导下,注册成为C类会员,向网页上“周某”账户中汇款2880元入会费。

当天中午,赵先生就称需要汇入30000元投资基金,可以拉升股市并保证获利5%。李星华抱着试试看的心里,向上述账户中汇入30000元。当天下午4时左右,李星华收到短信,内容为“收到陈某网银转账1500元”。赵先生告诉李星华,陈某是公司财务科长,该款是当天盈利。李星华很高兴,便咨询能否追加资金提高每日盈利。赵先生称升级到D类会员,每日盈利8%。李星华又汇入了57万,当天下午,李星华收到内容为“收到陈某网银转账48000元”的短信。看到获利这么高,陈某希望把钱都给公司代理炒股。就这样,陈某又追加了100万元。可这次汇款后,李星华并没有如愿拿到“返利”。

10月2日,李星华发现该公司网站已经打不开,而且赵先生的手机及固定电话都无法接通。李星华这才发现上当了,立即报案。

开通一个骗子网站 只用了390元

经过警方三个多月的侦查,一个精心设计的诈骗网络被撕破。原来,2010年9月中旬,徐志超(即上述赵先生)在某网站花390元购买了一个网站域名和空间,制作了“上海新世纪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的网页,并雇佣了几人在网上转载最新的股市行情、投资热点等信息。随后,他伙同徐元涛、徐林芬等人冒充证券公司投资顾问,宣传炒股经验,吸引网民加入成为“会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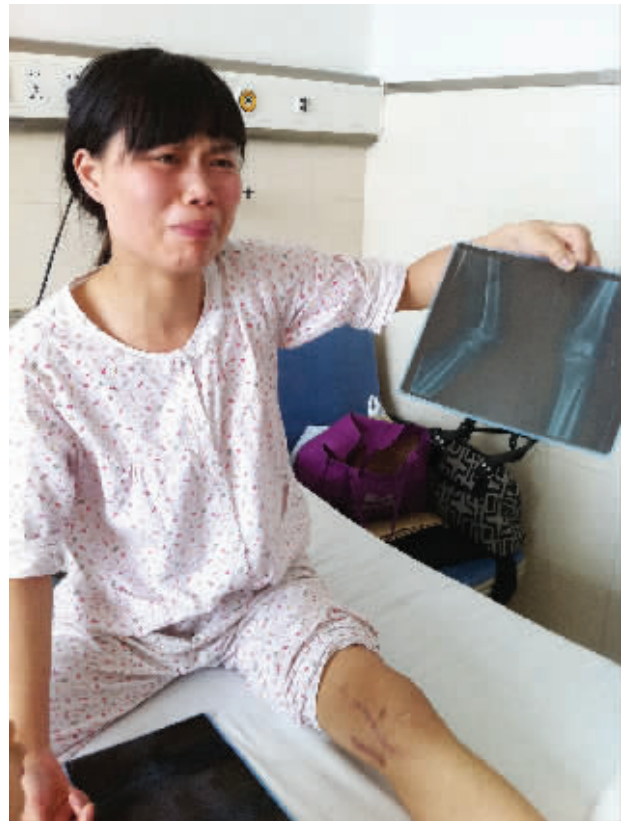
为了吸引网民注意,他们一伙花钱在一些知名搜索引擎中做广告,同时组织人员在财经论坛发帖大肆宣传公司形象。当有人加入成为会员后,徐志超等人每天转账返还一定“投资款”,并通过升级会员的方式,让受骗的网民不断追加投资资金。一有资金进入指定账户,徐志超等人便去取款。而一旦受害人汇入的资金转移完毕,他们立即关闭网站、手机等通讯方式,按照约定的比例进行分赃。

30岁的金坛人丁香云自打去年7月遭遇车祸后,几乎没睡过一个好觉。令她烦心的是,金坛市人民医院给她动的手术,将原本应该固定在她左腿骨头上的铆钉,错打了地方,由此引发的纠纷至今没得到解决。前日,金坛市人民医院接受快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他们也承认手术中有不足,目前双方是因为补偿问题谈不拢。

□实习生 杨双 快报记者 李梦雅

车祸腿伤动手术 医生把铆钉打错地方

患者为此多挨了两刀,医院承认不足,但怎么处理双方还没协商出结果



说到自己的腿伤,丁香云激动不已 快报记者 李梦雅 摄

【患者投诉】 医生手术打错了钉子

近日,金坛市民丁香云给快报记者打来投诉电话称,自己在去年7月9日因为车祸受伤被送到金坛市人民医院骨科治疗。当时她的病情诊断下来是左膝内侧副韧带损伤,左膝髌间隆突骨折。

丁香云说,她住院之后,经医生推荐,使用了价值3800元的进口铆钉来固定左膝内侧副韧带。但是手术拍片发现,医生把钉子打错了地方。“固定内侧副韧带时没有把钉子固定在骨头里,而是打在股骨和胫骨之间的空隙半月板里。”

丁香云表示,本来铆钉不需要取的,但是由于打错地方,她又进行了第二次手术。“这一次,我被切除了被铆钉损坏的半月板,稍稍修磨了毛糙的软骨面、髌盖骨。”

丁香云介绍,医院后来又免费给她做了第三次手术。然而,三次手术不但没有治好,一次又一次创伤面的增加,还留下了创伤性关节炎等后遗症。

前日,在金坛市人民医院骨科住院部,丁香云撩起左裤腿,露出三处伤疤,眼泪直流。“我的腿被医院动手术弄成这样,以后都会变残疾啊!我还年轻,医院害死我了!”

【医院承认】 治疗过程确实有不足

对于丁香云的投诉,金坛市人民医院没有回避。首次为丁香云动手术的主治医生赵银必介绍,医院在治疗过程中确实存在不足之处。赵银必表示,金属铆钉本来应打在关节上,因为丁香云本身的交通事故造成其副韧带状况不好,所以手术时根据其韧带张力而打错位置。赵银必称,丁香云的半月板在车祸后就有损伤,手术时被切除了

约三分之一,但半月板切除影响有限,并不会造成患者所说的残疾问题。目前丁香云正处于康复阶段,如果她通过加强锻炼,坚持进行理疗康复,其病情是能够得到恢复的。

医务科副科长孙文龙介绍,目前医院已经多次和丁香云进行协商调解,但都没有成功。“她要我们赔15万,我们这边只有一万元以内的补偿权利,超过一万元,要到医患纠纷调处中心,或者走法律途径。”孙文龙说。

孙文龙称,医院虽然有错,但是医院的不足不是丁香云腿部恢复不理想的主要原因。

对于医院称她索要15万赔偿一事,丁香云的说法是,自己只要求医院把她的腿看好,她根本没有提过要赔15万。“我只要我的半月板、我的腿好好的就行!”

【卫生局协调】 组织过调解但失败了

前日上午,金坛市卫生局医政科潘科长介绍说,丁香云此前曾给卫生局发过邮件,他们收到邮件之后,马上调查了此事。

前日下午,记者在金坛市人民医院丁香云的病房刚好碰到金坛市卫生局、医院医务科工作人员以及丁香云在做调解,但这次由卫生局牵头的行政调解,因为医患双方分歧较大,还是以失败告终。

昨日,潘科长又向记者介绍,因为双方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所以卫生局建议丁香云走法律途径。潘科长表示,这一事件,金坛市人民医院确实存在一定的缺陷和不足,这是事实,所以医院答应补偿一万元。至于医院要承担多少责任,潘科长表示,必须要做医疗事故鉴定。“丁香云提出来,她不要钱,只要求医院把她的伤看好,她这么说 unrealistic,她的腿伤最主要是车祸引起的。她要求医院完全负责,医院对此肯定不会同意。”